

证券代码：430075

证券简称：中讯科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北京中讯四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公司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的

核查意见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中讯四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北京中讯四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以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——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监管指引第6号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进行了核查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

为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团队的稳定性，吸引与留住优秀人才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马宁、李柳青、刘菲、吴雪为核心员工。上述核心员工提名已经2024年11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2024年11月11日至2024年11月21日通过公司官网和公司公示栏进行公示并征求全体员工意见。详见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5）。截至公示期满，全体员工均未对上述核心员工提名提出异议。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马宁、李柳青、刘菲、吴雪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公司监事会充分听取公示意见，对董事会提名的核心员工进行了核查，发

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包含的信息存在虚假、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认定上述 4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讯四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2 日